宁波能源拟4.73亿元收购明州生物质100%股权

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按协议方式以人民币现金47,320.5856708万元收购股东宁波开投能源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开投能源”）所持有的宁波明州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明州生物质”）100%股权、宁波能源集团物资配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物资配送”）100%股权和浙江大唐乌沙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大唐乌沙山”）10%股权。收购完成后，公司拟为明州生物质和物资配送提供担保。

本次交易标的为开投能源持有的明州生物质100%的股权、物资配送100%的股权和大唐乌沙山10%的股权，上述股权不存在任何抵押、质押、留置、优先权、优先购买权或产生的任何性质的担保权益或权利要求等产权负担，大唐乌沙山其他现有股东已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明州生物质

1、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宁波明州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30212066646672M

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法定代表人：翁君杰

注册资本：7,500万人民币

成立日期：2013年06月07日

企业地址：宁波鄞州工业园区（鄞州区姜山镇花园村）

经营范围：以农作物秸秆、农产品加工剩余物、林业“三剩物”次小薪材等为主要原料的生物质电站的建设、经营；电力、热力的生产；热电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；非危险固体废物可燃烧物质及生物质燃料技术研发；副产品（肥料）销售。

股权结构：开投能源100%持股。

原文地址：http://www.china-nengyuan.com/news/176293.html